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6日分别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4月26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曾小平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同意通过《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并进行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内容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以下简称“上交所网站”）上的公司年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

同意通过《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内容详见同日上交所网站的《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相关部分。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支持上市公司股份回购的意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9 年 1 月 11 日发布实施的《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回购细则》）第八条：“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

公司 2020 年度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 87,815,258 股，

累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 120,071,658.50 元。2020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0,942,452.37 元，公司 2020 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占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293.27%。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同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决定 2020 年度不再另行进行现金分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上述议案已经由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本公司 2021 年度的审计事务。董事会根据其 2020 年度审计事务的工作量及其他上市公司支付会计师报酬情况，确定公司支付给该事务所报酬为年度审计费 92.5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35.60 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已经由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上交所网站相关的公司临时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筹融资计划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截止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拟根据正常生产经营、项目建设和对外投资的资金需要，通过银行贷款等方式融资不超过 40 亿元（包括不限于新增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存量贷款的续贷和票据池业务、信用证业务及银行承兑汇票的贴现、票据申请、开票等）。融资所涉及的具体事宜，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确认后，由经营管理层全权办理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公司对外担保授权的议案》

根据公司现有开发项目的进展情况、2021 年公司资金状况和公司发展的资金需求，预计 2021 年度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包括银行贷款担保和其他对外融资担保）总额不超过 28 亿元。

董事会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对公司的对外担保给予如下授权：

1、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包括银行贷款担保和其他对外融资担保）总额不超过 28 亿元。

2、为简化审批流程，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在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审批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本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事项已经由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上交所网站相关的公司临时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上交所网站相关的公司临时公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同日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和邦生物公司章程（2021 年 4 月修订）》。

八、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宋克利先生因到龄退休，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提名秦学玲女士为公司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秦学玲女士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九、审议通过《关于为公司董事发放津贴的议案》

为适应当前提高上市公司质量要求，使董事尽职尽责、责权一致，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运营情况，拟全体董事津贴均按 10 万元/年发放。

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公司与四川顺城盐品股份有限公司的购盐事项。

关联董事贺正刚、宋克利、莫融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公司与四川顺城盐品股份有限公司的销售卤水事项。

关联董事贺正刚、宋克利、莫融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公司与四川和邦集团乐山吉祥煤业有限责任公司的购煤事项。

关联董事贺正刚、曾小平、宋克利、杨红武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公司与乐山市犍为寿保煤业有限公司的购煤事项。

关联董事贺正刚、曾小平、宋克利、杨红武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 公司与四川和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犍为桅杆坝煤矿的购煤事项。

关联董事贺正刚、曾小平、宋克利、杨红武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 5 项日常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上交所网站相关的公司临时公告。

十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评价报告已经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交所网站相关的公司公告。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上交所网站相关的公司临时公告及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十三、审议通过《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在攀枝花投资建设光伏玻璃及组件封装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和邦生物关于全资子公司在攀枝花投资建设光伏玻璃及组件封装项目的公告》。

听取《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报告》。

以上一至九项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7 日

附件：

董事候选人秦学玲女士简历

秦学玲：女，汉族，1975年生，中国籍，无永久境外居住权，大学学历，注册会计师。2000年至2005年在东泰控股公司工作，2005年至2020年在四川和邦集团乐山吉祥煤业有限责任公司任财务副经理、经理，2020年11月至今任四川和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副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秦学玲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已披露的任职外，其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